附件4

**石家庄学院**

**2022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石家庄学院2022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石家庄学院主要职能是：坚持社会主要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施本科层次高等教育，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高等专业技术人才。

2022年度，机构数 1个。

2022年年底学校共有在职教职工1305人，共有离退休人员380人（含离休9人）。

学校占地1221亩，建筑面积40.76万平方米，教学科研实验仪器设备总值2.67亿元，图书馆藏书132万册、电子图书402万册。学校面向全国招生，现有普通全日制本科生17196人，与河北师范大学、河北科技大学、河北科技师范学院等高校联合培养研究生131人。设有教学机构18个，本科专业67个。

1.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2年部门预算收入安排51589.96万元，与2021年相比增加了12758.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13528.79万元，主要增加了上年度绩效奖、增人增资、申硕专项项目；基金预算收入增加了140.01万元，主要是增加了4000万元专项债的利息和服务费；事业收入减少了360.11万元；其他收入减少550万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预计教师引进科研经费会减少。

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安排51589.9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了12758.69万元，增长比例32.86%。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214.25万元，增长比例3.93%，项目支出增加11544.44万元，增长比例145.91%。

本年度预算收支较上年增长较多，主要是因为市政府对我校申硕工作大力支持，增加了资金投入，生均达到3万元的标准。

决算收入较预算收入增加17775.91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长期借款收入（固定资产贷款）10651.87万元、补发上年度绩效奖、增人增资等。

决算支出较预算支出增加7660.37万元，主要原因是：发放上年度绩效奖、增人增资、教师引进课题经费增加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2022年我校项目资金支出为15990.42万元,每笔项目资金在预算中都详细列明了项目资金的绩效目标,在实际执行中我校按照绩效目标的要求积极落实，基本实现了年初对每个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保证了我校教学科研工作的正常进行，通过购置教学仪器设备，引进高层次人才提高了我校的综合实力。

本年度学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各项职能履行的很好，取得了预期的效果。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学生培养、服务社会的能力均有所提高。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根据《关于开展2023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石财监【2023】1号）要求，我校由预算编制暨绩效评价领导小组负责,召开了2022年度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会议，制定了《石家庄学院2022年度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先由各二级部门进行自评,再由领导小组对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1. 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相关责任部门要根据年初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确定年初项目预算绩效目标为依据，对本部门负责的项目开展自评，分别编写《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参照1号文的附件2）和《自评报告》（参照1号文的附件3）。如果对自评结果与绩效目标偏离度较大的，要深入分析，其中属于目标指标设定不科学不合理的，要及时改进设定方式，提高绩效目标设定质量，修改《绩效目标申报表》。上述材料3月10日前报送到财务处。

全部项目自评完成后，将全部项目自评结果汇总填写自评情况汇总表（参照1号文的附件4）并形成《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参照1号文的附件5）。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年是“十四五”的关键一年,石家庄学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总体要求，提高政治站位，着眼发展大局，紧紧围绕省委“3689”工作思路，石家庄市“4+4”现代产业和“四种类型经济”发展布局，把握新形势，抢抓新机遇，精心谋划未来五年发展蓝图，全面提升学术研究水平、科技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能力。通过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利用各种形式的教学和培训，为社会培养高素质人才。积极落实国家奖助补政策，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凝心聚力，改革创新，为把我校建设成为地方一流应用型大学而努力奋斗。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培养合格的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

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总体要求，紧紧围绕省委“3689”工作思路，石家庄市“4+4”现代产业和“四种类型经济”发展布局，为京津冀提供高素质人才。

每年培养学生人数大于16500人；每年毕业生人数大于4000人。

（2）积极推进教学科研水平提升

全面提高教师教学水平、提高教学信息化建设水平；提高科研技术能力，科研成果转化能力，加强学科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高效完成全年招生计划，稳定学校办学规模，提高毕业学生就业率。

省级以上学科竞赛和创新竞赛获奖数量达到150项；省级一流专业数量达到9个；科研项目立项的数量达到222个；广大师生对教学管理、科研的满意度大于90%。

（3）发挥培训职能，为社会培养高素质人才

完成成人教育及各项培训任务，提升继续教育和参加培训人员的文化素质，提高其为社会服务的能力，提高学校的声誉，扩大学校的知名度。

培训学员出勤率大于90%；培训计划完成率大于90%；培训资料及相关档案管理情况良好；接受培训学生的满意度大于90%。

（4）加大高校贫困学生资助力度

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有力保障教育公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2年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率达到25%；受资助学生平均资助金额达到3300元；受资助学生、家长抽样调查满意度90%以上。

（5）保证学校教学科研等各项事务的正常开展

加强完善校园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的建设及维修、维护工作，购置教学科研软硬件设备，满足重点专业、重点学科、实践基地和科研平台等的建设需求，为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等提供良好的软硬件环境。

网络设备使用率大于95%；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高；对教学、科学研究的保障水平显著提升；师生对校园软硬件环境的满意度大于90%。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石家庄学院的主要职责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施本科层次高等教育，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法学、教育学、文学、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等高等专业技术人才。2022年高质量完成了各项职责，各项工作履职情况完成较好，综合评价分数为98分，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2）项目运行绩效监督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强。

（3）对评价结果有一定应用，但是应用程度不够。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严格检查绩效指标的设置，确保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确保绩效指标可执行、可对比、可考核。

（2）加强预算执行期间的监督，定期对项目进度进行检查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项目顺利实施。认真督促和指导分析任务滞后原因，提出整改计划，明确各阶段目标和完成时限，落实工作责任，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规范管理。

（3）加强绩效评价工作

根据专项资金项目的特点，研究制定出更为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有针对性地加强对各专项资金项目执行和经费使用情况的绩效评价考核，促进项目早出成果、早出效益，如期通过转型验收，进一步提高一般公共预算的使用效益和效率。

（4）加强评价结果的运用

切实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和应用，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对预算执行率偏低、绩效自评结果较差的，在以后年度安排预算时核减相应的预算，直至取消该项目。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张海强 石家庄学院 国资处处长 高级政工师

李俊玲 石家庄学院 信息中心主任 高级工程师

卢玉芳 石家庄学院 财务处处长 正高级会计师

孟海峰 石家庄学院 财务处副处长 高级会计师

袁文娟 石家庄学院 科员 高级会计师

张 滢 石家庄学院 科员 会计师